

巴蜀作家文萃·第3辑

血色·红

刘一凡◎著



黄河出版传媒集团
宁夏人民出版社

巴蜀作家文萃·第3辑

血色·红

刘一凡◎著



黄河出版传媒集团
宁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血色·红 / 刘一凡著. — 银川: 宁夏人民出版社,
2010.11

(巴蜀作家文萃 / 胡容主编. 第3辑)

ISBN 978-7-227-04587-8

I. ①血… II. ①刘… III. ①中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17984 号

血色·红

刘一凡 著

责任编辑 康景堂

装帧设计 圣立

责任印制 霍珊珊

黄河出版传媒集团 出版发行
宁夏人民出版社

地址 银川市北京东路 139 号出版大厦 (750001)

网址 www.nxcbn.com

网上书店 www.hh-book.com

电子信箱 nxhhsz@yahoo.cn

邮购电话 0951-5044614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四川西南建筑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68 字数 1700 千

印刷委托书号 (宁) 0005705 印数 1000 套

版次 2010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 201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227-04587-8/I·1196

定价 286.00 元 (全 10 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内容提要

任御风说：“人的血色大抵分作三种：第一种是鲜红，是青春激昂激情澎湃火一样燃烧的红；第二种是深红，是历经岁月沧桑后砥砺出的深沉稳重的红；第三种是暗红，是鲜红和深红之间渗着黑色的红，这种红由于黑色的渗入，让拥有它的人在燃烧和稳重中无可奈何地渗入了中庸，因此，这是一种患得患失、优柔寡断的红。有的人一生可能只有一种血色，有的人一生却可能变换几种血色。”这是《血色·红》的主题。

在《血色·红》里，柳应强、齐小海是“鲜红血色”的代表，他们或者愤世嫉俗，或者不谙世事，他们是这个世界里把棱角显露得最彻底的人。陈前、林卫北是“深红血色”的代表，他们不显山不露水，是这个世界上最先找到人生目标、最能藏住棱角的

人。吴晓看上去超乎于三种血色之外，细想来，他其实应该介乎于暗红和深红之间。任东风是主角，他有些自以为是，有些自恋，有些怯懦，还有些优柔寡断，是这个世界上最常见的一种人，是血色不断变化的代表。

任东风血色的变化是《血色·红》的主线，“黑五类”里的其他四位的经历以及柳应强等人的出现促成了任东风血色的变化，任东风在屡遭挫折之后血色从“鲜红”变成了“暗红”，他有见地却不敢表露，有棱角却被磨平，就在他的人生走到最低谷、血色变到最暗的时候，任御风的“时空隧道机”、陈前的“人啊，总不能一辈子瞎混过去，终要给自己找条路”和“人生的历程其实就是心和路调和的历程……不怕路不平，就怕心不平”的“两个理论”安慰和引导了他，柳应强、齐小海的经历提醒了他，他的思想逐渐走向成熟，血色逐渐向“深红”靠近，最后，林卫北的牺牲彻底唤醒了，他终于看清了未来的路，完成了血色的转变。



血色·红 / 目录

- 001 引 子
- 009 第一章 回到江凌
- 017 第二章 初到葛覃
- 023 第三章 葛覃镇这个圈子
- 032 第四章 小试锋芒
- 040 第五章 不战而胜
- 045 第六章 谁的桃花
- 062 第七章 吴晓的婚礼
- 065 第八章 一山两虎
- 074 第九章 两虎相争
- 080 第十章 一场风波一场梦
- 088 第十一章 梦醒再败
- 096 第十二章 又见林珠儿
- 104 第十三章 可以各人活各人的吗
- 109 第十四章 血色
- 117 第十五章 彷徨
- 128 第十六章 瑜城之行
- 143 尾 声



引子

太阳已经落山，落日的余晖还胶着在天空，把半边天空纠缠得面红耳赤，乌云也不甘示弱，挣扎着爬出母体，刹那间，黄昏的天空姹紫嫣红起来。这是一年中最热的七月。

任东风独自坐在操场的篮球看台上一面吹风，一面仰头远眺天边变幻着的绚烂云霞。他刚刚跑完三千米，头发一撮一撮直立，背心已全部汗湿，紧贴在身上。说是吹风，其实一丝凉风也没有，他只有兀自把手当作扇子，一个劲儿地猛扇。

“你在这儿干嘛，我的妈，你有病哪，这么热的天你也跑，你看你那头发，都跟刺猬没什么两样了，别扇了，快走吧，哥几个还等着替你庆生呢。”

说话的是吴晓，任东风的老乡。他比任东风大三岁，是“黑五类”里的老大，高个子，皮肤白净。按说皮肤白净长得又高的人多半都会给人一种挺拔帅气的感觉，遗憾的是，吴晓恰好长了个长脑袋、扁脸，虽然他走路时刻意模仿港星走一字步的样子，可这依然没能把他拉进帅气的行列。

说话间，吴晓已拖着任东风到了小池塘边。

小池塘位于南方大学后山脚下，是早些年修建小型拦水坝的烂尾产物，如今没能派上“拦水”的用场，倒是便宜了南方大学里的“黑五类”们，成了他们聚会的场所。





所谓“黑五类”，当然不是“地富反坏右”。在青春张扬、激情泛滥的大学校园里，随处可以听见诸如“智勇七壮士”、“渝浙六朵花”、“无敌四兄弟”之类的名号，这些名号听着左帮右派似的如雷贯耳，其实不过就是一帮关系密切的学生自封的雅号，“黑五类”也不例外。

既然是“黑五类”，当然得是五个人，吴晓、任东风除外，其余三个早已在小池塘边的堤坝上等候多时了。

“老三，看你那样子，又跑步去了吧，马上就毕业了，你还穷跑个什么劲儿呢，快过来坐。”

“就是，今天你最大，来晚了也就不追究罚酒的事了，但是今天都得多整几碗，过了今天，再聚也不易了，明年今日，兄弟几个还不知要在哪个槽刨食呢。”说话的是老二和老四。

老二林卫北，既多才多艺又沉稳内敛，是“黑五类”里最有号召力的核心人物。

老四陈前，皮肤黝黑，生得高高壮壮，举手投足间尽是痞子小混混的习气。他刚上高中的时候成绩并不怎样，成天除了打架就是旷课看录像，高三的时候突然良心发现，决心洗心革面、改过自新，发起愤来，结果高考时，还真让人大跌眼镜——同班的几个平日里熬灯苦读的乖学生全部名落孙山，他倒榜上有名，逼得班主任老师不得不收回那句“那小子烂泥糊不上墙”。上大学后，因为和任东风同一个班，又觉得任东风这小子虽傻里傻气倒还憨直不做作，很快和任东风成了铁哥们儿。

五人本欲按了年龄序列效仿桃园结义，可除吴晓外，其余都年龄相当，又都不愿做小弟，都想把序号往前争，于是新创花样，听天由命凭老天安排，用抽签的方法定大小，最后结成了“黑五类”。



此时，陈前一边说话，一边用牙咬开啤酒瓶盖儿：“东风，来，挨哥坐。”

“我老三，你老四，谁是哥？”任东风不服气道。

“嘿，这小子这么较真儿，我当初就不同意抽签定大小的，后遗症来了吧，我好歹也比你长俩月呢。”陈前耿耿于怀。

“你俩有完没完，每次都拿这说事儿，听大哥说正事吧。”说话的是老五齐小海。

齐小海是山东人，人都以为山东人该是人高马大的，可齐小海偏就要与山东人作对，生得白净斯文。他原本和任东风一样念的是哲学系，后来误打误撞迷上了电脑，转到了计算机系。由于是转系生，加上齐小海为人又内向单纯，因此他虽和任东风同住一个宿舍，两人的关系起初却也仅是同室而居。后来，有一次两人凑巧同乘一辆公交车外出，齐小海在车上遇到扒手，任东风眼尖，发现后大声呵斥，谁料他俩运气太背，撞进扒手窝里。扒手们仗着人多，学了猪八戒倒打一耙，反诬齐小海是扒手，车上乘客虽知就里，却只肯当看客，不愿做侠客。齐小海生性胆小，被扒手们一阵呵斥，满肚子的委屈没能变成据理力争，反而全被恐慌占了上风，已经傻在了车上。任东风看得着急，那一急倒急出了他初生牛犊不畏虎的勇气来，极力替齐小海澄清。扒手们向来都是“要武斗，不要文斗”，他们懒得与任东风辩白，只将呵斥改成了围攻。眼见着拳头就要落下，任东风忽地聪明起来，他一面躲闪，一面呼斥司机停车，然后拖着齐小海落荒而逃。齐小海感激任东风是个仗义之人，自此之后，与任东风越走越近，最后加入了“黑五类”。

听了齐小海的责备，陈前笑道：“好好，老五都发话了，我们不说了——老大，开讲啊。”



“好，那我就说了，今天是老三的生日，我们大家聚一下，一来呢，就着卤菜啤酒给老三庆生——对了，老五，今天你可别再想找借口逃酒，二来呢，再过两个星期，我们也要各奔前程了，剩下的两个星期大家可能都要各自忙各自的了，所以今天借着给东风庆生，我们提前来顿别离宴。其他的我就不说了，第一碗，我先干了——大家今天不醉不归。”说完，他端起洋瓷碗把酒一饮而尽，喝完碗底朝天对着大家，“照杯，看你们的了。”兄弟几个不由分说，依样画葫芦，饮酒照杯。

“东风，毕业后你打算干嘛？”陈前拿着卤鸡脚，咂吧着嘴朝向任东风。

“我啊，我本想在这边找个事儿做的，前段时间正到处递求职信，可前天老爸来电话，让我回家，说是今年国务院出台了个什么十六号文件，里面有让高校毕业生充实到基层机关这么一说，我们那儿属内地贫困县市，今年还赶得上国家分配的末班车，而且老爸说这年月公务员稳当，所以坚持让我回去。”

“别管你爸怎么说，你自己呢，你自己怎么想？”陈前追问。

“我这人没什么梦想，小时候老师让我们写《我的理想》，我想了半天，还真不知道我的理想是什么，那会儿为了讨老师喜欢，就写‘我的理想是当一名人民教师’，还得老师表扬了——天知道我从来就不想当老师，所以从来都是走一步算一步，老爸让我回我就回呗，还能怎么想？——你呢，你怎么想？”任东风道。

“我啊，我是不打算回老家了，我这性格在一个地方待不住，再说人这一辈子就这几十年，不到处闯荡一下真对不起自



己，不过去哪儿还真没想好——不说我了，还有你们几个，别只顾着吃啊。”

“我正想告诉你们呢，前些天我在本地联系了一家网络公司，想到那儿去做，你们也知道，做中国的比尔·盖茨是我的梦想，昨天他们来电话了，让我下个月一号去上班，毕业后，我就直奔那儿了。”齐小海有些神往。

“你小子能耐啊，闷不作声地就把自己卖出去了。”陈前揶揄道。

齐小海腼腆，被陈前这么一说不好意思了，神往也中途止了步，“我，不是……那个……”齐小海结巴起来，脸也腾地通红，幸好天色已晚，虽月光皎洁，却也没人能瞧得出谁的脸红谁的脸白。

“好了，别欺负老实人了，老五，别理老四那家伙——吴晓，你以后怎么打算的？”林卫北似乎觉察到了齐小海的窘态，插嘴道。

“我和东风是老乡，我基本和他一样，不过我不是因为老爸让我回去我才回去的，我和你们不一样，我是农村苦孩子出身，是真想回家乡有所作为，说了你们别笑，我希望今后的路一年一个台阶，然后在拯救别人的同时也拯救自己。”

“噢，我听这话怎么听出了点‘官儿迷’的意思，你要真是一年一个台阶的话，兄弟们今后就全仰仗你了。”林卫北笑道。

“你呢，老二，你有什么打算？”吴晓推了林卫北一把，笑着回问。

“我想去当兵，上高中的时候犹豫了一下，放弃了当兵考了大学，我不想让自己后悔，所以现在想重新来过。再说了，东风、陈前、你、我咱们四个都是学哲学的，学哲学的人如果



不从政、不搞学术、不教书还真不知道有多少出路，但是我既不想回老家从政，也不想搞学术、教书，我唯一能做到的就是做不违背自己心意的事情。前几天学校和云南那边的边防武警部队签了些到云南服役的学生名额，我申请到了，毕业后我就去云南从军了。”

“那你的名字可得改一下了，不能叫卫北，得叫卫西，或者叫卫南。”任东风笑道，“还有，你倒是做了遂你心愿的事情，也重新来过了，不知道有多少女孩儿要肝肠寸断失魂落魄了。”见大家都低头不语，任东风开始戏谑林卫北。

“‘未洗’、‘未烂’，这两个名字都不行，听着像在说没洗没烂的臭袜子，干脆取一四个字的名字，叫‘林胃稀烂’得了。”陈前正说得起劲，林卫北的拳头揍了过来，陈前一面求饶，一面继续，“拳头都过来了，名字看样子是改不成了，不过，东风那话没错，老二是咱哥几个当中，不对，应该是咱南方大学数得上号的帅哥，说真的，我当初加入‘黑五类’，有一重要原因就是因为有他在，跟这小子走在一起，女孩儿都多朝咱看两眼，不过有时也挺恨他，咱这样子长得也还算可以的吧，和他站一块，怎么比怎么下去，所以，老二去当兵，虽说姑娘们要牵肠挂肚流眼抹泪，可对咱男性同胞，那绝对是一福哇！”

“去，少拿我开涮。”眼见着陈前要挑起批斗会，林卫北话锋一转，接着说，“今天我把吉他拿过来了，我给大家弹一个，想听什么只管招呼。”

“看见没，转移话题，想堵咱们的嘴呢，知道你才艺双馨，不过你把你的吉他和歌骗小妹妹去吧。”陈前显然不吃林卫北那一套，意犹未尽道。

“唉！”林卫北故意沉重地叹了一口气，陈前倒吓了一跳，

“你这又是想唱哪出?”

“我犯了个原则性的错误。”

“什么错误?”大家不明就里，齐声问道。

“以前我只是觉得陈前这小子像个痞子，今天我发现这小子不像痞子——他本身就是个痞子!这样吧，我先为我们的痞子小妹妹来个《再回首》怎么样?”

“嘿，小子，欠捶呀你。”话音未落，陈前已跳了起来，撸袖子抡胳膊嬉笑着作势要捶打林卫北，几个兄弟哈哈大笑，一面抱住陈前，一面憋尖了喉咙女里女气地嚷：“兵哥哥，我们要听《再回首》。”笑声里，和弦响起，林卫北清了清喉咙唱道：

再回首 云遮断归途

再回首 荆棘密布

今夜不会再有难舍的旧梦

曾经与你有的梦

今后要向谁诉说

.....

歌声、吉他声戛然而止，池塘边忽然间静得只有蛙声虫鸣。

“多情自古伤离别，更哪堪，冷落清秋节——别易会难，当各尽觞，兄弟们，喝酒!”任东风触景伤情，长叹一声。

“干嘛这么伤感，应该说‘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齐小海纠正道。

然而“天涯若比邻”终究没能敌过“多情自古伤离别”，五个大男人最终还是借着酒劲相拥着在堤坝上号啕大哭。





哭声并未能阻挡毕业的脚步，接下来的两个星期，校园音乐台的广播里翻来覆去地放着《Yesterday once more》、《朋友别哭》之类的歌谣，一次又一次地提醒着大家别离的到来，“黑五类”们就在这把人弄哭了又再鼓励的歌声里预演前程、揣度未来，为生计而忙碌开来。

第一章 回到江凌

江凌市坐落于西南边陲，属国家贫困县级市。说是贫困市，但市里歌舞厅、KTV、夜总会、桑拿房等一应俱全，俨然是个灯红酒绿的小都市。市里的老百姓口袋里没什么钱，但日子过得却也悠闲。曾经有一个笑话说旅行的人乘飞机，半空中听见麻将声就知道是到成都了，其实这笑话有些误导听众，因为那麻将声完全有可能是从江凌传来的，遗憾的是在这样的环境中土生土长的任东风竟然对麻将、桥牌一窍不通。

任东风的家在江凌市的一条闹市街上，父亲任仲坤是个转业军人，虽说从部队转业到了地方，但任仲坤依然保留了军人刚烈率真的脾气，对社会上的不良风气深恶痛绝，平素常把“老老实实做人，踏踏实实做事”挂在嘴边，这禀性按理是可亲可敬的，但由任仲坤演绎起来却时常显得与现实社会格格不入。任东风有两个姐姐，晓风和御风，三姐弟是按每人相差三岁的等差数列降生的。任东风还记得大姐十八岁生日时，有朋友送了她件低胸连衣短裙，大姐美美地穿回家后，愣是被父亲强逼着换下，那短裙最后的命运是在让大姐风光了半日后，因被父亲判罪为“伤风败俗”，等不到寿终正寝就已成了剪刀下的短命冤鬼。

说起任东风的两个姐姐，性格简直天渊之别。大姐任晓风





老实乖巧，从小就是个在家听父母话，上学听老师话的乖孩子。这种乖给她带来了无论她走到哪里得到的都是“听话”、“懂事”、“可爱”之类赞美的好处，同时也给她带来了一个坏处，那就是长大后遇事只知道哭，出嫁后一与丈夫吵嘴只知道往娘家跑。

二姐任御风完全相反，是任家少有的反叛分子。虽然反叛，但却出奇的聪明，上小学的时候就连跳两级，上中学后虽学会了逃学、打架，可每到考试前，只要她恶补两天，照样考到全班前五名。任东风读大学时常把此事在“黑五类”面前炫耀，使得“黑五类”的兄弟对任御风佩服得五体投地，就连自命不凡的陈前也自愧不如景仰万分。任御风的特立独行，令父母爱恨交加，令老师无话可说，也令左邻右舍只知道任家有个任御风，而忘却任晓风、任东风的存在。任御风小时候没少欺负任东风，可她又有一个如同老母鸡对待小鸡崽的坏毛病，只许自己欺负，别人是碰不得的。因此，任东风基本上是在二姐棒子加糖果的“双重关照”下成长的。

由于家风甚严，又有二姐的“恃强凌弱”，虽是家中的独子，任东风倒也没沾染骄横跋扈的恶习，相反，由于常受二姐“欺负”，他的性格反与二姐相反，有些女性的温和与忍让。大学毕业后，他听从父亲的话回到家乡江凌，这些天正赋闲在家等候分配。

“东风，我刚出去打听了一下，你的工作要年底才能定下来，估计正式上班也要到明年初了，这些天你先在家休息几天，帮你妈做做家务……”“谁要他帮，他帮只怕是越帮越忙。”父亲的话还没说完，母亲就已经抢过话来。

任东风的母亲周加碧，生得矮矮胖胖，虽说已近五十，眉



眼间却依然可以看出年轻时的清丽。她和任东风的父亲年轻时同在一个公社，文化大革命期间，两人分属两个不同的红卫兵宣传队，因为一场文艺汇演而相识、相知、相恋。在江凌这个小地方，时至今日男女相恋也还没能脱离相亲的旧俗，在那个年代，他俩的恋爱可想而知会遇到什么样的阻力。再加上虽说那是一个越穷越光荣的年代，两人也同是贫下中农成分，可任仲坤的家实在也穷得太过家徒四壁，万般无奈之下，任仲坤毅然参军去了东北，周加碧为了躲避压力去了新疆兵团，所有人都认为他俩的这场恋爱就这样无疾而终，谁料任仲坤当兵不到三年就提了干，提干后第一件事就是迎娶周加碧。婚后的几十年里，夫妻俩虽也吵过嘴，却从未动手打过架，在任东风他们这一辈看来，父亲的爆脾气如同抗日战争时期八路军武工队埋的地雷，那地雷埋的是有指向性的，只对鬼子、汉奸爆炸，自己人是绝对踩不上的。任仲坤生活的环境里没有鬼子和汉奸，但这并不表示他的爆脾气就没了指向性，相反，这指向性却更加明确，那就是只针对外人和家里的孩子，对周加碧是绝对不会使用的。

“那这样吧，你大姐夫前天过来说你大姐病了，家里的百货店照顾不过来，你反正闲着没事，过去帮他们照应一下。”被周加碧推辞之后，任仲坤接着说。

“好，我明天就去。”任东风回答。

明日一清早，任东风拎起母亲准备好的一篮子鸡蛋直奔大姐家。

大姐家并不远，穿过两条马路就到了。走在大街上，任东风暗自揣度大姐见到自己时的表情，大姐爱哭，准又会喜极而泣吧。想到这里，任东风笑了，禁不住开始琢磨如何运用自己的幽默天分来打趣大姐。